

(十八)電子工程學系

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指引
邏輯思考能力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學業成績。• 重點領域修課表現。• 課程學習成果報告或作品及其執行過程、心得與反思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學習表現，如學業成績、重點領域(數學、自然科學、科技、語文及健康與體育)。2. 學習成果報告或作品3. 學習過程、心得敘述與反思。 (可於學習歷程自述補充)
自主學習能力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。• 學習成果書面報告或作品。• 就讀動機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電子科技領域、自然科學或數理、資訊、科學領域的相關學習與歷程，如以優良作業、專題或修課表現說明自己如何具備銜接電子科技學習能力。2. 課程或自主學習相關成果之書面報告或實作作品(如小論文或其他相關作品)。3. 就讀動機。
問題解決能力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。• 幹部經歷與證明。• 社團(團體)經歷與證明。• 特殊優良表現、其他有利的資料。•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等相關資料。2. 幹部或其他相關證明。3. 社團(團體)參與或其他相關證明。4. 特殊優良表現、其他有利審查的資料。5. 可描述以上學經歷之體會與反思。